**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施工简况**

（1）污水处理依托设施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作业废水、采油污水和注汽锅炉污水进入孤东一号联合站、孤东四号联合站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孤东一号联合站和孤东四号联合站在验收期间正常运行。

（2）钻井固体废物处理依托设施

钻井产生的废弃泥浆、岩屑等固体废物临时贮存在具有防渗层的泥浆池里面，钻井完工后采用固化填埋法。

（3）油泥砂贮存、处置依托设施

运营期产生的油泥砂暂存于孤东四号联合站内油泥砂贮存池，最终由东营华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

**1.2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验收过程见表1。

表1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过程一览表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程序流程 | 时间节点 |
| 垦东斜641块等3个区块局部完善工程 | 竣工时间 | 2018年9月26日 |
| 委托时间 | 2018年11月10日 |
| 现场踏勘、调查时间 | 2018年11月 |
| 检测时间 | 2019年2-3月 |
| 自主验收时间 | 2019年7月3日 |
| 竣工公示时间 | 2019年6月15日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2.1.1 环保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QHSE管理科负责全公司环保专业技术综合管理，机关各业务部门按各自环保管理职责负责分管业务范围内的环保管理。采油厂所属各单位、直属单位按采油厂环保管理实施细则负责本单位环保管理。

在施工期，项目管理部门设置专门的环保岗位，配备一名环保专业人员，负责监督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及环保工程的检查和预验收，负责协调与环保、土地等部门的关系，以及负责有关环保文件、技术资料的收集建档。由项目经理部委托工程监理单位，监督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具体落实设计中环保工程和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环保措施的实施。

在生产运营期，由建设单位QHSE管理科统一负责本项目的环保管理工作，在井区内设置专职环保员，负责环保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归档，协助进行环保工程的验收，负责运营期间的环境监测、事故防范和外部协调工作。

**2.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单井集油管线涂防腐保护层，加强管线巡检，及时发现问题。

（2）建设单位制定了井喷时的风险应急处置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从现场调查的情况看，项目工作人员的工作纪律都比较严明，工作人员都持证上岗，井场制定了巡检制度，有专人对各井、站设备的工作状态进行维护、检查。

**2.1.3关于“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见表2。

表2 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  |  |  |
| --- | --- | --- |
| 序号 | 环评批复中提出要求 | 落实情况 |
| 1 | 其他要求。报告表确定的卫生防护距离为项目井场50米。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采样孔口和采样监测平台。输油管道必须严格按照《输油管道工程设计规范》（GB50253-2014）要求进行施工，进一步优化管线路由，避让居民区、医院、学校等敏感目标。 | 据调查，项目位于孤东圈内，孤东圈周围2.5km内没有村庄等敏感目标。孤东采油厂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设置了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采样孔口和采样监测平台。项目位于孤东圈内，周围没有居民区、医院、学校等敏感目标。 |

**3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的整改内容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整改情况，具体如下

**3.1报告书中提出的原有工程整改情况**

本项目没有原有项目整改情况。

**3.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整改情况**

验收意见中没有整改内容。